证券代码: 000671 证券简称: 阳光城 公告编号: 2016-078

##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分别于 2016 年 3 月 2 日及 2016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五十三次会议及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及其摘要(草案)》,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上限不超过 9 亿元(有关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3 月 3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)。

现根据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(以下简称"《指导意见》")要求以及相关法律法规,将上述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,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成立完毕,总规模 9 亿元, 其中董事、监事、高管的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份额如下:

董监高	审批额度(份)	认购份额(份)	出资额(万元)
林腾蛟	5, 000	5, 000	5, 000
张海民	500	500	500
合计	5, 500	5, 500	5, 500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,上述计划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方式购买公司股票,具体情况如下:

	成交股数(股)	成交金额(元)	成交均价(元/股)
上海兴全睿众资产一平安银 行一兴全睿众阳光城1号分级 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	71, 735, 673	428, 558, 466. 32	5. 97

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,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

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一日

